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
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

深圳证券交易所：

我所根据贵所审核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华昌达”、“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文件并于 2020 年 11 月 6 日出具的《关于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0〕020296 号），对其中涉需我们核实的问题，我们已按要求进行逐项核查和落实并进行书面回复，具体如下：

问题 2

发行人因多起诉讼导致 20 余个银行账户被冻结。发行人持有的上海德梅柯汽车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德梅柯）、西安龙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股权被冻结。发行人及子公司湖北德梅柯焊接装备有限公司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本次募投项目将由发行人及子公司上海德梅柯实施。募集说明书中募投项目智能输送自动化装备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以下简称研发中心项目）及扩建汽车装备制造车间项目（以下简称扩建车间项目）的可行性部分载明将通过募集资金偿还债务，推进发行人解除失信被执行人、上海德梅柯解除股权冻结工作。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货币资金余额 31,881.77 万元，短期借款余额为 55,630.50 万元，其他流动负债为 20,076.73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93.08%。

请发行人补充说明或披露：（1）说明公司被冻结、查封、抵押、质押的相关资产情况，并结合公司所负债务，说明公司是否具有偿债能力及相应偿债计划，持续经营能力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并充分披露相应风险；

请会计师对上述（1）项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说明公司被冻结、查封、抵押、质押（以下简称“受限”）的相关资产情况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被冻结、查封、抵押、质押的相关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788.13	司法冻结
固定资产	27,867.75	抵押借款、司法查封
无形资产	7,918.87	抵押借款
应收款项融资	4,919.45	质押开票
投资性房地产	2,542.11	抵押借款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000.00	司法冻结
合 计	56,036.31	-

1、银行账户货币资金司法冻结金额合计 788.13 万元。冻结账户明细如下：

单位：元

开户行	账 号	截至 2020 年 9 月底余额	账户情况
湖北十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堰支行	8201000000492918	2,141,041.30	冻结
兴业银行十堰分行	415010100100072389	2,435,984.90	冻结
兴业银行十堰分行（保证金）	415010100100168171	7,703.02	冻结
兴业银行十堰分行（保证金）	415010100100371111	1.00	冻结
兴业银行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416070100100110590	18,524.59	冻结
中国工商银行十堰分行营业部	1810000119200411641	60,163.70	冻结
中国银行十堰张湾支行	556057547515	78,864.77	冻结
民生银行北京昌平支行	60225002	3,388.59	冻结
浦发银行上南路支行	9707007880110000037	44,677.21	冻结
建设银行深圳分行	4425030000700006679	119,673.02	冻结
招商银行张杨支行	719900018010838	83,246.92	冻结
招行张杨支行	719900018010227	4,357.84	冻结
浦发三林支行	9760015480000547	1,832.16	冻结
兴业银行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416070100100229575	7,221.50	冻结
交通银行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人民币账户	421869304018800054676	1581.48	冻结
平安银行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人民币账户	11014955447004	1,886,089.40	冻结
民生银行武汉沌口支行	682055580	1.52	冻结
工商银行武汉东风支行	3202008819100027921	851.38	冻结
交通银行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币保证金账户	421899999700003096286	986,113.77	冻结
合 计		7,881,318.07	

2、受限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投资性房地产期末合计账面净值 38,328.73 万元，明细如下：

序号	权利主体	证件编号	坐落	建筑面积 (平方米)	账面原值 (万元)	账面净值(截至 2020年9月30日, 单位:万元)	抵押对象
1	上海德海柯汽车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沪(2017)嘉字不动产权第003500号	上海市嘉定区世盛路968号	38,803.36	21,964.08	20,106.54	兴业银行十堰分行
2	山东天泽软控技术有限公司	鲁(2017)烟台市芝不动产权第0001158/0001178号	山东烟台芝罘区东岳路9号	8,072.34	2,991.08	2,734.57	北京银行深圳分行
3	山东天泽软控技术有限公司	烟房权证芝字第310381号	山东烟台芝罘区东岳路11号	4,839.63	534.45	384.40	北京银行深圳分行
4	山东天泽软控技术有限公司	烟国用2013第10094号	山东烟台芝罘区东岳路11号	12,900.00	288.25	229.67	北京银行深圳分行
5		鄂(2016)十堰市不动产权第0000210号		4,595.77			
6		鄂(2016)十堰市不动产权第0000211号		4,286.63			
7		鄂(2016)十堰市不动产权第0000212号		6,124.55			
8		鄂(2016)十堰市不动产权第0000213号		11,202.95			
9		鄂(2016)十堰市不动产权第0000214号	十堰市许白路东益大道9号	1,126.57			
10		鄂(2016)十堰市不动产权第0000290号		16,000.50			
11		鄂(2016)十堰市不动产权第0000285号		2,216.20			
12	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公司	鄂(2016)十堰市不动产权第0000288号		576.08			
13		鄂(2016)十堰市不动产权第0000286号		1,834.78	13,781.76	10,820.69	兴业银行十堰分行
14		鄂(2018)十堰市不动产权第0028932号		280.21			
15		鄂(2018)十堰市不动产权第0028933号		280.21			
16		鄂(2018)十堰市不动产权第0028934号		280.21			
17		鄂(2018)十堰市不动产权第0028935号	张湾区西城开发区西城路31号	280.21			
18		鄂(2018)十堰市不动产权第0028936号		4,095.07			
19		鄂(2018)十堰市不动产权第0028937号		280.21			
20		鄂(2018)十堰市不动产权第0028938号		280.21			

序号	权利主体	证件编号	坐落	建筑面积 (平方米)	账面原值 (万元)	账面净值(截至 2020年9月30日, 单位:万元)	抵押对象
21	湖北德梅柯焊接装备有限公司	鄂2017武汉市经开不动产权第0017955号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5W1地块(土地使用权)	30,089.40	845.93	652.13	北京银行深圳分行
22	湖北德梅柯焊接装备有限公司	鄂2017武汉市经开不动产权第0017955号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5W1地块(房屋)	17,425.79	2,438.51	1,785.30	北京银行深圳分行
23		陕(2020)鄂邑区不动产权第0013377号	秦岭大道6号科技企业加快器二区第9幢1单元1层10101号房	903.16			
24		陕(2020)鄂邑区不动产权第0013892号	秦岭大道6号科技企业加快器二区第9幢1单元1层10102号房	900.42			
25		陕(2020)鄂邑区不动产权第0013376号	秦岭大道6号科技企业加快器二区第9幢1单元2层10201号房	935.11			
26	西安龙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陕(2020)鄂邑区不动产权第0013894号	秦岭大道6号科技企业加快器二区第9幢1单元2层10202号房	950.61	2,845.97	1,615.43	--
27		陕(2020)鄂邑区不动产权第0013891号	秦岭大道6号科技企业加快器二区第9幢1单元3层10301号房	937.24			
28		陕(2020)鄂邑区不动产权第0013378号	秦岭大道6号科技企业加快器二区第9幢1单元3层10302号房	947.80			
29		陕(2020)鄂邑区不动产权第0013893号	秦岭大道6号科技企业加快器二区第9幢1单元4层10401号房	996.76			
合 计						38,328.73	

其中,发行人子公司湖北德梅柯权证编号为鄂(2017)武汉市经开不动产权第0017955号的土地使用权及房屋已被轮候查封。

3、应收款项融资受限系质押开票所致，明细如下：

票据类型	票据号码	出票行	出票日	到期日	金额（万元）	备注
电子承兑	130570100002720200410615085954	中国民生银行贵阳分行	2020-4-10	2020-10-10	288.39	2020/4/23 入浙商银行票据池
电子承兑	130333107690620200407612786589	中国光大银行杭州分行	2020-4-7	2020-10-7	766.07	2020/4/29 入浙商银行票据池
电子承兑	11045230040202000427625839296	中国银行十堰经济开发区支行	2020-4-27	2020-10-27	165.00	2020/5/21 入浙商银行票据池
电子承兑	130333107690620200407612323601	中国光大银行杭州分行	2020-4-7	2020-10-7	317.43	2020/5/28 入浙商银行票据池
电子承兑	130333107690620200407612534046	中国光大银行杭州分行	2020-4-7	2020-10-7	249.24	2020/6/2 入浙商银行票据池
电子承兑	130933200003420200409613975045	兴业银行宁波北仑支行	2020-4-9	2020-10-9	248.72	2020/6/2 入浙商银行票据池
电子承兑	130333107690620200415617178276	中国光大银行杭州分行	2020-4-15	2020-10-15	244.74	2020/6/2 入浙商银行票据池
电子承兑	131633100009120200420619846540	浙商银行杭州分行	2020-4-20	2020-10-20	284.52	2020/6/2 入浙商银行票据池
电子承兑	130333107690620200528648166844	中国光大银行杭州分行	2020-5-28	2020-11-28	745.00	2020/6/16 入浙商银行票据池
电子承兑	130955200808320200709676149723	兴业银行株洲分行	2020-7-9	2021-7-9	382.52	2020/7/10 入浙商银行票据池
电子承兑	130955200808320200709676149758	兴业银行株洲分行	2020-7-9	2021-7-9	81.72	2020/7/24 入浙商银行票据池
电子承兑	130233103309820200528647890046	中信银行杭州分行	2020-5-28	2020-11-28	150.00	2020/7/29 入浙商银行票据池
电子承兑	130233103309820200528647388819	中信银行杭州分行	2020-5-28	2020-11-28	150.00	2020/7/29 入浙商银行票据池
电子承兑	130252803854520200728689247149	中信银行襄阳分行营业部	2020-7-28	2021-7-28	97.70	2020/7/31 入浙商银行票据池
电子承兑	110229002074520200721683668908	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静安支行	2020-7-21	2020-10-20	115.40	2020/8/10 入浙商银行票据池
电子承兑	110212400357120200720683019703	中国工商银行唐山丰南支行	2020-7-20	2021-1-13	100.00	2020/8/12 入浙商银行票据池
电子承兑	190745100001420200110560666261	中国重汽财务有限公司	2020-1-10	2021-1-10	55.00	2020/8/14 入浙商银行票据池
电子承兑	130233103309820200610655798686	中信银行杭州分行	2020-6-10	2020-12-10	15.00	2020/8/27 入浙商银行票据池
电子承兑	130233103309820200610655798897	中信银行杭州分行	2020-6-10	2020-12-10	15.00	2020/8/27 入浙商银行票据池
电子承兑	130333107690620200422621851797	中国光大银行杭州分行	2020-4-22	2020-10-22	50.00	2020/8/27 入浙商银行票据池
电子承兑	130152300001720200827710291561	交通银行公司十堰分行	2020-8-27	2021-2-27	38.00	2020/9/1 入浙商银行票据池

票据类型	票据号码	出票行	出票日	到期日	金额(万元)	备注
电子承兑	1316290000005120200818702926212	浙商银行上海分行	2020-8-18	2021-8-18	46.00	2020/9/2 入浙商银行票据池
电子承兑	1316290000005120200818702926245	浙商银行上海分行	2020-8-18	2021-8-18	46.00	2020/9/2 入浙商银行票据池
电子承兑	1316290000005120200818702926261	浙商银行上海分行	2020-8-18	2021-8-18	46.00	2020/9/2 入浙商银行票据池
电子承兑	1316290000005120200818702926315	浙商银行上海分行	2020-8-18	2021-8-18	46.00	2020/9/2 入浙商银行票据池
电子承兑	1316290000005120200818702926366	浙商银行上海分行	2020-8-18	2021-8-18	46.00	2020/9/2 入浙商银行票据池
电子承兑	190710000025520200928736439210	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0-9-28	2021-3-28	130.00	2020/9/29 入浙商银行票据池
合 计					4,919.45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受限系发行人所持威兴智能 5.55%股权被司法冻结所致。

(二) 结合公司所负债务，说明公司是否具有偿债能力及相应偿债计划，持续经营能力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并充分披露相应风险

1、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主要负债情况及偿债计划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主要债务情况及偿付计划概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一、除借款、公司债券外的主要经营性流动负债			
项目	境内经营主体账面价值	境外经营主体账面价值	偿债计划
应付票据	6,402.11	-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境内经营主体经营性流动资产（未受限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存货、合同资产）合计 125,593.08 万元，剔除存货金额也达 73,297.19 万元，能基本覆盖境内经营主体的经营性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36,671.22	2,163.35	
应付职工薪酬	967.68	3,135.45	
应交税费	4,939.57	2,638.08	
其他应付款	21,462.40	-	
小计	70,442.98	7,936.88	
二、借款、公司债券等流动负债（均不涉及境外经营主体）			
项目	境内经营主体账面价值	备注	偿债计划
短期借款	83,130.50	-	针对短期借款的偿还，公司一方面将通过自身业务创造的收入与现金流进行偿付；另一方面，公司将继续积极争取湖北省人民政府、十堰市人民政府及相关金融管理部门的支持，与公司合作的兴业银行十堰分行、深圳高新投等主要融资机构协商，保持现有贷款，不抽贷、压贷、不要求公司提供新增增信要求，并争取获得过桥资金、借款展期等流动性支持，保持公司正常运营
其中：兴业银行湖北十堰分行短期借款	2,500.00	2020/11/13 到期	
	3,000.00	2020/11/14 到期	
	1,500.00	2020/11/15 到期	
	4,000.00	2021/7/27 到期	
	800.00	2020/11/8 到期	
	3,000.00	2020/11/11 到期	
	2,200.00	2020/11/12 到期	
	2,998.00	2021/5/6 到期	
	2,790.00	2021/4/30 到期	
	2,192.00	2020/11/7 到期	
	3,000.00	2020/11/8 到期	
	3,000.00	2021/9/1 到期	

	3,000.00	2020/11/12 到期	截至目前，公司 2020 年 11 月到期的兴业银行 21,192.00 万元短期借款已取得第三方过桥资金支持按期偿付，并及时续贷 此外，公司本次发行预计募集资金约 23,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公司债务，从而提升偿债能力
深圳高新投相关短期借款 (通过北京银行、联交所等委托贷款)	5,000.00	2021/8/4 到期	
	5,000.00	2021/2/28 到期	
	27,500.00	2021/3/30 到期	
	11,650.50	2021/3/22 到期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5.16	一年内到期的固定资产借款	通过经营性资产变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偿还
其他流动负债(剔除不涉及未来现金流出的流动负债)	16,612.83	-	公司一方面通过经营性资产变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偿还；另一方面若仍存在资金缺口，将争取担保方深圳高新投资资金支持用于偿付公司债券
其中：应付债券	15,410.49	2021/3/22 到期，深圳高新投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其他	1,202.34	-	
小计	99,948.49	-	

三、近期需偿还诉讼相关债务（均不涉及境外经营主体）

项目	需偿付金额测算	备注	偿债计划
湖北天乾/武汉国创诉讼	1,550.43	2021 年 3 月末预计偿还金额	截至 2020 年 9 月末湖北天乾/武汉国创诉讼共计提 2.37 亿元预计负债，已签署和解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将按和解协议及补充协议约定偿还
邵天裔诉讼	13,109.02		公司将积极与邵天裔诉讼各方沟通，争取尽快达成和解，力争减少债务金额、延长偿付周期，降低偿付压力
其它诉讼	1,756.15		公司将积极与债权人沟通，并通过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等偿付
小计	16,415.60	-	针对上述债务，公司一方面将通过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偿还，另一方面公司本次发

			行计划募集资金 23,000 万元用于偿还债务及补充流动资金，其中部分资金将用于上述债务的偿付
四、其他近期不涉及偿付的负债（企业借款、长期借款、潜在诉讼等）（均不涉及境外主体）			
项目	账面价值	备注	偿债计划
长期借款：深圳高新投纾困基金借款	36,216.71	2022/3/18 到期	短期暂无偿付压力
长期借款：兴业银行西安分行固定资产借款	484.85	2023/3/15、2025/4/14 到期	短期暂无偿付压力
预计负债：汉信小贷诉讼	8,176.27	案件尚未判决	公司将积极应诉，短期无偿付压力
其他流动负债：东风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借款	3,104.83	预支项目工程款	公司未来以项目款冲减，不涉及现金流出
小计	47,982.66	-	-

2、资金偿付缺口测算

单位：万元

项 目	境内经营主体未受限 账面金额	境外经营主体未受限 账面金额
货币资金	29,542.59	26,077.26
应收账款	26,303.37	18,884.28
应收款项融资	184.67	-
存货①	52,295.89	3,507.63
合同资产	17,266.56	1,214.87
小计②	125,593.08	49,684.04
除借款类、公司债券外的主要经营性流动负债③	70,442.98	7,936.88
借款、公司债券等流动负债④	99,948.49	-
其中：兴业银行、深圳高新投相关短期借款⑤	83,130.50	-
其中：应付债券（由深圳高新投担保）⑥	15,410.49	-
近期需偿还诉讼相关债务⑦	16,415.60	-
预计负债：汉信小贷诉讼⑧	8,176.27	-
稳定运行情景缺口：②-①-③-④-⑤-⑥-⑦	-14,968.89	-
极端情景缺口：②-③-④-⑦-⑧	-69,390.26	-

由上表可知，公司境外经营主体（DMW、DWM&H 等）运行情况较为独立，经营情况相对较好，公司主要债务位于境内经营主体。公司在稳定运行情景与极端情景下分别对境内的资金

偿付缺口进行测算。

(1) 上表中，稳定运行情景下：

A、宏观经济与下游行业运行较为稳定，公司经营情况保持稳定，应收账款回收情况较为良好；

B、公司能够取得短期借款的偿付的过桥资金支持，并与兴业银行、深圳高新投协商续贷或展期，基本维持现有的短期借款规模；

C、公司能够取得“20 华昌置”公司债担保方深圳高新投的资金支持，用于偿付公司债券；

D、汉信小贷诉讼短期未判决或判决公司无需承担赔偿责任；

E、不出现其他公司经营或偿债的重大不利因素；

上述稳定运行情景下，出于谨慎性考虑，公司剔除存货资产，仅以 2020 年 9 月末的未受限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等流动资产合计 73,297.19 万元，用于偿付除兴业银行十堰分行、深圳高新投相关借款或公司债券外的主要经营性流动负债、以及近期中需偿付的诉讼相关债务合计 88,266.08 万元，测算仍存在 14,968.89 万元资金缺口。

针对上述资金缺口，公司将通过生产经营，必要时考虑出售部分非核心资产回笼资金以及通过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债务等多种方式补足资金缺口，缓解经营困境。

(2) 上表中，极端情景下，若出现：

A、宏观经济、下游行业的重大波动，或公司管理层发生重大变动，或公司经营情况进一步恶化；

B、公司无法取得过桥资金支持，或融资机构对公司进行抽贷、拒绝续贷及展期；

C、公司无法获得资金支持用于支付到期公司债券；

D、汉信小贷诉讼判决公司需承担 50%的赔偿责任；

E、其他公司经营、偿债能力的重大不利变化；

上述极端情景下，公司以 2020 年 9 月末的未受限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存货、合同资产等经营性流动资产总计 125,593.08 万元，用于偿付经营性流动负债、借款、公司债券等流动负债、近期中需偿付的诉讼相关债务以及汉信小贷潜在债务合计 194,983.34 万元，测算存在 69,390.26 万元资金缺口。

综上，虽公司经营性负债、有息负债及诉讼相关预计负债金额较高，偿债能力较为有限，但为偿还相关债务，公司将积极应对行业及公司面临的挑战，维持生产经营的正常与稳定，

通过包括但不限于公司经营所得，与客户及供应商友好协商，争取湖北省、市政府及金融管理部门支持，争取银行等金融机构支持，考虑出售部分非核心资产回笼资金以及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债务等多种方式偿付公司债务，若公司现状进一步恶化，持续经营能力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发行人已在募集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十一、风险因素提示”及“第六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因素”中修改并补充披露：

“1、/（四）、持续经营的风险

受下游行业波动、诉讼案件及公司收缩经营规模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大幅下滑，净利润存在持续亏损。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6,099.66万元、2,424.21万元、-153,653.04万元和-9,316.87万元，截止2020年9月末，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权益为20,212.31万元，累计未分配利润-121,287.07万元，资产负债率为94.02%。

截至2020年9月30日，公司被冻结、查封、抵押、质押的相关资产共计56,036.31万元，公司未受限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存货、合同资产共计175,277.12万元，公司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他流动负债共计181,433.18万元，长期借款36,701.56万元。此外，截至2020年9月30日，公司因诉讼事项共计提预计负债43,946.08万元。公司经营性负债、有息负债及诉讼相关预计负债金额较高，偿债能力较为有限。

一方面，公司经营业绩短期可能无法改善，另一方面除正常生产经营中的开支外，公司未来将面临支付大额诉讼赔偿款、限制性股票回购款等大额开支，也将面临主要财产被强制执行的可能，若公司无法缓解经营困境，将严重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6、/（八）资产被进一步处置的风险

由于目前公司面临资金困境，一方面公司将进一步主动聚焦核心业务，在必要情况下，考虑处置部分非核心资产以回笼资金；另一方面公司及部分子公司因诉讼纠纷导致股权冻结、土地房产查封等情形，若资金困境无法得到有效缓解，存在资产被拍卖或抵债的风险，提请投资者特别关注。”

“1、/（一）偿债能力与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从公司业务特点角度，公司产品具有定制化、生产周期长的特点，下游客户主要为知名

汽车主机厂商，付款周期长、且存在一定质保金；公司原材料主要为机械、电气类元件，上游供应商付款周期通常短于下游收款周期，所处行业面临较大流动资金占用压力。

同时，报告期内公司受原实际控制人颜华、罗慧诉讼影响，或将被动代颜华、罗慧偿还武汉国创案件、邵天裔案件及汉信小贷案件的全部或者部分剩余债务，公司计提了较大金额预计负债。因颜华与罗慧相关诉讼、买卖合同纠纷等影响，公司及部分子公司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公司及部分子公司股权被冻结、房产与土地被查封，导致银行贷款受限，融资渠道减少、融资成本上升，业务规模不断收缩。

在上述因素的影响下，2017年末、2018年末、2019年末和2020年9月末，公司合并口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64.14%、62.26%、90.34%和94.02%；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1.22、1.22、0.89和0.90；公司速动比率分别为0.86、0.76、0.58和0.66，未来公司需支付营运支出、公司债券到期兑付、银行还款、诉讼相关赔偿、限制性股票回购款等多笔大额支出，偿债风险与流动性风险均较高。目前，公司正寻求各类融资以度过难关，若公司无法及时筹措资金，将存在流动性风险，甚至影响发行人持续经营能力造成严重影响。”

（三）中介机构执行的核查程序和核查意见

会计师执行了如下核查程序：

1、查阅公司公告以及工商信息、天眼查、公司股东大会会议纪要及董事会会议纪要等文件；就具体诉讼或仲裁案件的进展情况访谈公司管理层、法务人员以及财务人员，查阅诉讼相关文件资料，了解司法冻结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造成的影响；

2、访谈发行人管理层，查阅公司的财务报告，获取相关会计科目明细表、部分原始凭证和记账凭证，结合银行对账单以及借款协议等债务合同资料，核实相关被冻结、查封、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了解公司各项负债金额、到期时间了解公司的资产、负债情况以及还款安排。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

发行人存在被冻结、查封、抵押、质押的货币资金、应收款项融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资产，发行人针对公司主要债务，制定了相应的偿债计划，公司稳定运行情景下测算存在14,968.89万元资金缺口，极端情景下测算存在69,390.26万元资金缺口。若其无法顺利偿还债务，持续经营能力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发行人已充分披露相应风险。

问题 3

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77,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 23,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公司债务，9,800 万元用研发中心项目，44,200 万元用于扩建车间项目。研发中心项目将新建综合性科技研发大楼（含培训中心等）、实验车间（含检测中心、成果展示大厅、绿地、停车场等配套设施。扩建车间项目将新建生产车间、研发配套用房及地下车库，预计达产后每年新增营业收入 66,000 万元，净利润约 7,298.14 万元。2020 年 7 月 17 日，发行人在对我所 2019 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中称，为了应对汽车行业的不景气和缓解公司资金的紧张局面，公司实施收缩战略，近两年公司产能利用率约为 70%-80%。2019 年及 2020 年 1-6 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58,329.57 万元及 71,537.59 万元，同比下降 41.91%、12.46%，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53,653.04 万元与-8,543.54 万元，呈亏损状态。

请发行人补充说明或披露：（1）披露研发中心项目拟研发的主要内容；（2）结合公司现有技术储备、研发工作成果利用情况，现有研发人员、研发设备、研发场地使用情况、研发中心项目建设的主要内容等，说明在经营利润大幅下滑，呈现亏损状态的情况下，新建研发中心的必要性、合理性；（3）说明扩建车间项目的新增产能，对比公司报告期内产能利用率、产销率、产品价格变化情况，在手订单、意向性订单情况，市场竞争及主要竞争对手已有及在建产能情况，说明在现有产能无法消化的情形下扩建车间项目的必要性、合理性，新增产能能否得到有效消化；（4）说明短期内先称实施收缩战略后又拟进行大额项目投资的原因及合理性及谨慎性；（5）披露研发中心项目建设研发大楼、实验车间及配套设施，扩建车间项目新建生产车间、研发配套用房及地下车库的具体投资构成、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两项目购置设备的具体情况、费用明细、拟使用募集资金情况，说明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债务的比例是否符合《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的有关规定，募集资金是否包含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已投入资金；（6）研发中心项目、扩建车间项目环评批复均为 2016 年获得，说明两项目是否需重新履行环评程序，环评取得后至今未开展项目建设的原因，相关研发、扩产的市场环境、技术环境是否已发生变化，项目实施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7）量化说明本次募投项目建设新增折旧摊销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实施后是否有助于改善公司经营业绩；（8）说明扩建车间项目效益预测的测算过程以及所使用的测算参数，并结合市场容量和主要竞争对手情况、同行业可比公司相关项目数据、公司报告期相关产品毛利率、产销率、销售收入等情况，说明效益测算的谨慎

性、合理性，未来效益实现是否存在较大不确定性，保障募投项目实施的效益及效果的主要措施。

请保荐人和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补充披露研发中心项目拟研发的主要内容

发行人已在募集说明书“第三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可行性分析”之“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析”之“（二）智能输送自动化装备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之“2、项目的投资概算”中补充披露：

研发中心拟重点开展柔性技术与智能装配在车身制造领域的研究与开发，并以智能输送自动化装备产品相关研发为主。项目建成后将主要从事以下研发内容：

序号	项目名称	具体内容
1	智能型仓储自动化产品开发及生产线替代研究	采用配备作业用手动或自动工装的智能仓储设备，替代传统的连续输送机生产线，可适应特定生产需求，提高设备智能化和柔性化水平
2	汽车及工程机械行业储存与工艺立体仓库产品开发及应用	用于汽车或工程机械行业生产线边或生产线之间缓存，同时完成一定的工艺功能如组合配对等，满足生产计划系列的要求
3	零部件行业自主导航堆垛机立体仓库研发应用	采用智能堆垛机的形式替代传统的立体仓库有轨巷道堆垛机，仓库布置及货架组合适应性增强，提升设备智能化水平
4	设备监控、调度及管理包含智能算法、云端部署的工业应用软件开发	主要应用于立体仓库、智能仓储设备产品的相关配套软件
5	5G 通讯技术在智能输送系统集成应用	运用 5G 技术实现实时控制，满足多台设备交互实现功能需求，突破传统通讯方式对特定应用场景的限制

二、结合公司现有技术储备、研发工作成果利用情况，现有研发人员、研发设备、研发场地使用情况、研发中心项目建设的主要内容等，说明在经营利润大幅下滑，呈现亏损状态的情况下，新建研发中心的必要性、合理性

公司现有核心技术及应用情况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取得来源	应用情况
1	合装柔性输送系统	自主研发	汽车厂商发动机后桥柔性输送项目
2	多功能滑板系统	自主研发	汽车零部件产业园项目总装输送系统
3	自动化立体仓库	自主研发	多个工厂车间自动化立体仓库建设项目
4	摩擦输送技术	自主研发	汽车底盘装配线、车门输送线

序号	技术名称	取得来源	应用情况
5	重型 EMS 底盘系统	自主研发	用于汽车底盘装配输送线
6	超高速轻载空中运输系统 EMS	自主研发	用于轮胎输送线
7	德梅柯精益总拼（开放式柔性总拼）	自主研发	多个整车厂商主线项目
8	高速滚床和风车输送机构系统	自主研发	多个整车厂商主线输送系统
9	激光焊技术	自主研发	多个整车厂商新车型主线项目激光钎焊
10	压机换模机构	自主研发	多个整车厂商门盖项目换膜机构
11	机器人离线仿真技术	自主研发	减少现场机器人调试时间，广泛应用于多个项目
12	虚拟调试技术	自主研发	应用于多个大型整车厂商项目
13	PID 与模糊控制技术	自主研发	RYG-98、RYG-109、RYG-117
14	循环风道设计和流场模拟技术	自主研发	RYG-98、RYG-109、RYG-117
15	宽温设计技术	自主研发	LT065-ES-C 液晶屏、LT065001-V-A 液晶屏
16	抗振动和冲击技术	自主研发	ZXZ-003 综合显示组合、LT065-ES-C 液晶屏、LT065001-V-A 液晶屏

如上所示，公司现有技术储备均广泛应用于多个已完成或在执行项目。目前，公司现有研发人员工作正常。智能制造行业是知识密集型行业，企业竞争的核心在于人才的竞争。从公司长期发展角度，智能装备产品的技术要求不断提升，公司需投入较多资源招揽行业中高端人才与复合型人才，加强人才储备、优化研发人员结构以支持后续研发需求。

公司现有研发设备均处于正常使用状态。本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新增设备包含：一部分为公司目前尚缺的设备，为保证后续新开发产品实现相关性能及稳定性，需增加部分设备如激光跟踪仪、三坐标测量系统、总装自动线等，以完成产品测绘、质量检测并获取实际验证数据；另一部分系相对于公司现有设备在加工能力及加工精度上具有更高水准的部分设备，包括更新换代的激光切割机、液压剪板机、数控设备、型材弯曲机、线切割机床等设备，能够完成规格更大、精度要求更高、更为复杂的零部件研发与试制。

此外，公司开展研发多与生产项目共用工作场地，部分在研项目如 AGV 系列产品开发、轻型摩擦滚筒输送机、辅助滚床升降机等目前尚在子公司湖北迪迈威车间内进行。本项目将建设研发中心，解决研发场地空间不足的问题，改善研发人员的研发环境，提升研发效率及技术开发能力，从而支持公司抢占行业发展先机，为公司发展战略奠定坚实基础。

本次智能输送自动化装备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如下：新建综合性科技研发大楼、新建实验车间、新建成果展示大厅及配套设施。同时，研发中心建成后将配备相应的研发设备、研发软件，扩充公司研发人员，加强公司在新产品开发过程中全面研发的能力，缩

短产品开发周期，加快产品开发进度。

2019年以来，受下游行业景气度下降，以及原实际控制人债务诉讼牵连公司的负面影响，公司经营利润大幅下滑，融资渠道受限，业务规模收缩。一方面，公司正通过多种途径缓解短期经营困境，另一方面，从未来行业的长期趋势与竞争格局角度，提升核心竞争力才是扭转公司经营现状的根本之策。由于包括汽车智能化生产线在内的各领域工业机器人发展速度不断加快，技术水平不断提升，对企业的研发创新能力不断提出新的挑战。随着物联网技术、5G应用发展，对智能输送装备也提出更高的要求，如商用车总装领域中，更加智能、柔性的仓储自动化产品正逐渐取代传统的拖链、板链输送机。为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行业地位，公司需加大研发力度，以最大程度地满足市场对于柔性化和智能化的需求。

综上，虽然目前公司经营利润大幅下滑，呈现亏损状态，但从长期发展角度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仍需进行研发中心相关投入，以提高公司在市场上的竞争能力，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技术支持。

三、说明扩建车间项目的新增产能，对比公司报告期内产能利用率、产销率、产品价格变化情况，在手订单、意向性订单情况，市场竞争及主要竞争对手已有及在建产能情况，说明在现有产能无法消化的情形下扩建车间项目的必要性、合理性，新增产能能否得到有效消化

（一）扩建车间项目的新增产能

扩建车间项目建成投产运营后，可实现年产智能化、信息化生产线8条，对应新增生产工时577,433小时。

（二）公司报告期内产能利用率、产销率、产品价格变化情况

由于公司需要根据客户的个性化需求进行方案设计后，开始定制化采购及加工，将非标准的设备、组件等进行集成装配、调试。基于以上产品特点，以传统的计量方式无法合理反映公司的产能利用率情况。因此，公司采用同行业惯用的实际生产工时与标准生产工时之比，来衡量产能利用率。报告期内，公司的产能利用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标准生产工时（小时）	572,436	1,004,704	1,503,986	1,420,091
实际生产工时（小时）	444,668	787,286	1,376,448	1,580,703
产能利用率	77.68%	78.36%	91.52%	111.31%

注：标准生产工时=设备正常运行情况下配备的生产人员人数×每天标准工作小时数×每年正常工作日天数，代表公司的设计产能；实际生产工时=设备正常运行情况下配备的生产人员每年实际工时，代表公司的实际产量

公司“扩建汽车装备制造车间项目”达产后将用于数字化生产车间、智能化制造生产线、云平台信息化研发、机器人白车身柔性焊装生产线，为上海德梅柯原有业务的扩产，上海德梅柯目前产能利用率较高，2019年、2020年1-11月，上海德梅柯产能利用率分别为90.41%、90.78%，收入下滑主要系因原控股股东颜华、罗慧相关诉讼牵连，导致公司银行贷款受限，融资渠道减少、融资成本上升，公司资金较为紧张，上海德梅柯主动收缩业务规模聚焦核心订单，对非核心客户订单承接量较少，随着募投项目的实施，未来预计可重新为原更为广阔的客户群体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装备制造业集成项目采用订单式的生产方式，因此产销率为100.00%，具体如下表所示：

项 目	2020年1-9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生产量（万元）	104,788.07	158,329.57	272,547.62	296,602.68
销售量（万元）	104,788.07	158,329.57	272,547.62	296,602.68
产销率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由于公司装备制造业集成项目具有高度定制化特点，基于客户产品的规格要求、自动化程度、设计方案等因素，单个智能制造装备的合同金额及单价波动区间较大，因此报告期内的单位销售价格因各工程项目的销售内容而不同。

（三）在手订单、意向性订单情况

公司客户通常不签署意向性订单。截至2020年11月30日，国内订单（不包含子公司西安龙德）合计金额为9.94亿元，其中上海德梅柯订单合计金额8.04亿元。上海德梅柯主要在手订单情况如下：

客 户	项 目	合同金额（含税，万元）
客户 A	地板主线	16,159.00
客户 B	SGM-BS-9BQX-MainLine	7,458.00
客户 C	G68 焊装机舱地板线项目	6,451.85
客户 D	G18 UB 车身生产线	6,105.47
客户 E	G28BEV CF+UB+Sill Inner	5,066.67
客户 F	U12/U10/F44 前底板及底板线项目	4,013.60
客户 G	代工工厂车身车间--上车体包	3,669.00
客户 H	E2YB-Closure	3,322.20
客户 I	主焊线项目	2,883.92
客户 J	铝线主线整体分包	2,429.50

合 计	57,559.20
-----	-----------

上海德梅柯合计订单金额 8.04 亿元预计需生产工时共计 699,919 小时。募投项目达产新增生产工时 577,433 小时，对于募投项目新增生产工时，公司未来将根据不同项目进度视情在自制与外协/外包中分配。

关于新增产能的未来消化，报告期内由于受原实际控制人颜华、罗慧相关债务诉讼牵连等的影响导致融资渠道受限，融资成本上升，上海德梅柯承接订单的能力因此受到较大影响，业务规模收缩，营业收入从 2017、2018 年的 11.81 亿元、9.45 亿元下降至 2019 年的 3.41 亿元、2020 年 1-9 月的 2.32 亿元，随着未来下游行业进一步复苏，公司生产经营逐步重回正轨，融资渠道得到拓宽，上海德梅柯预计将能获得更多新增订单，逐步恢复至正常经营期间约 10 亿元左右的收入规模，并在此基础上进一步扩张，从而保障新增产能的顺利消化。

（四）市场竞争及主要竞争对手已有及在建产能情况

目前行业内企业数量较多，市场竞争处于较为充分的状态。行业内企业是在对客户需求的理解的基础上，凭借设计研发能力和项目经验，根据客户需求自主设计、研发自动化设备，并依据产品设计方案采购零部件，进行设备生产制造。因此，公司及主要竞争对手主要通过提升生产技术和产能来增强整体项目管理能力，以及提升市场竞争力。

在已有产能安排方面，公司及主要竞争对手一般会根据在手订单的情况，综合考虑整体项目进度，人员扩张、培训情况，生产车间加工能力，集成车间负载能力等因素制定年度经营任务。因此，产能基本由当年制定的年度经营任务决定。2019 年度，主要竞争对手在装备制造集成项目实现的收入如下：

公司名称	2019 年度装备制造集成项目收入（万元）
哈工智能	167,381.83
三丰智能	172,791.32
东杰智能	73,528.54
天永智能	46,993.63
克米机电	39,073.75
瑞松科技	54,559.10
埃夫特	101,887.66
江苏北人	43,105.58

在智能制造转型升级的推动下，主要竞争对手积极规划扩产来提升汽车领域智能装备制

造的业务规模。其一，我国汽车产销量已连续十一年蝉联全球第一，但相比发达国家的汽车制造业，我国汽车整车和零部件生产的柔性化和智能化程度仍然偏低，为顺应国家智能制造规划的战略发展，未来将有更大的自动化、智能化生产线需求。其二，根据工信部、国家发改委、科技部联合印发的《汽车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到2025年，新能源汽车将占汽车产销20%以上，对于传统汽车制造商而言，车身结构的大幅调整要求其重新投入建设新能源汽车生产线，因此车身焊装生产线的建设需求将得到释放。主要竞争对手正抓住市场发展的机遇，进一步扩大目前的生产规模，大力拓展外部市场。报告期内，主要竞争对手的在建产能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在建产能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万元)	预计投产时间/项目建设期	预计产能	达产后年均营业收入(万元)
哈工智能	汽车车身智能连接制造系统产能建设项目	40,862.60	项目建设期2年	1,000台集成机器人	74,030.00
东杰智能	数字化车间建设项目	40,574.00	项目建设期24个月	100座智能物流仓储系统	未披露
三丰智能	无在建产能项目	/	/	/	/
天永智能	工业自动控制装置设备项目一期项目	30,308.00	2021年12月	10条动力总成自动化装配线、6条焊装自动化生产线	6.68亿元
克来机电	智能制造生产线扩建项目	19,886.00	2021年3月31日	新增五大类柔性自动化生产线(BRM生产线、IB2生产线、48DCDC生产线、3U驱动器生产线和eAxle电桥生产线)的产能	20,000.00
瑞松科技	工业机器人及智能装备生产基地项目	16,917.90	2022年2月	未披露	120,000.00
埃夫特	下一代智能高性能工业机器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43,692.50	项目建设期4年	8,000台高性能工业机器人	94,366.83
江苏北人	智能化生产线项目	22,492.19	2021年12月	1,000台套智能化焊接机器人	69,915.00

依据前瞻产业研究院的数据，2019年国内智能制造业产值规模约为19,390亿元，市场空间广阔，行业集中度较低，竞争者较为分散。其一，根据上述同行业上市公司披露的报告期内新增募投项目预计每年实现营业收入合计约44.51亿元，占整体市场规模较低，不会对竞争格局的恶化产生显著影响；其二，发行人本次扩建汽车装备制造车间项目新增的白车身生产线将专门用于汽车侧围和地板的生产，与上述同行业上市公司募投项目存在一定的差异化竞争；其三，上述同行业上市公司的积极扩产，也充分体现了行业参与者对汽车等行业智能装备市场进一步增长的共识，主要厂商需进行相应的资本支出以顺应行业发展趋势，满足下游客户更多样化、高标准的需求，无法实施此类项目的厂商将存在竞争能力下降、行业地位

逐步边缘化的可能，因此发行人本次计划执行扩建汽车装备制造车间项目。

综上所述，尽管近年来公司受下游行业增长放缓，以及原实际控制人颜华、罗慧相关债务诉讼牵连等的影响而采取收缩业务规模战略，未充分利用产能，但是目前公司依旧拥有较大的在手订单储备，并且智能制造装备行业竞争相对充分，主要竞争对手通过积极扩产来提升竞争水平，因此扩建车间项目从长远来看有利于公司更好执行在手订单，缓解经营困境，提升行业竞争力。因此，扩建车间项目具有必要性及合理性。

（五）说明新增产能能否得到有效消化

1、市场需求广阔，为新增产能消化提供空间

根据 IFR 统计预测，2018 年和 2019 年国内机器人系统集成市场规模分别约为 1,393 亿元和 1,744 亿元，按照 33%的工业机器人应用于汽车行业推算，2018 年、2019 年汽车行业系统集成市场规模约为 459.69 亿元和 575.52 亿元，市场空间广阔。

中国作为汽车消费大国，2016-2018 年全年汽车销量均超过 2,800 万辆，销量持续保持高位。相比发达国家的汽车制造业，我国汽车整车和零部件生产的柔性化和智能化程度仍然偏低。预计未来随着国家产业升级趋势的强化和汽车行业竞争的进一步加剧，我国汽车生产数字化、智能化普及率有望得到提高。在行业固定资产投资和智能化改造的推动下，汽车行业柔性化、智能化装备的需求将保持增长，下游广阔的市场需求足够消化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产后带来的产能扩张。

2、汽车行业回暖有利于带动智能制造装备行业规模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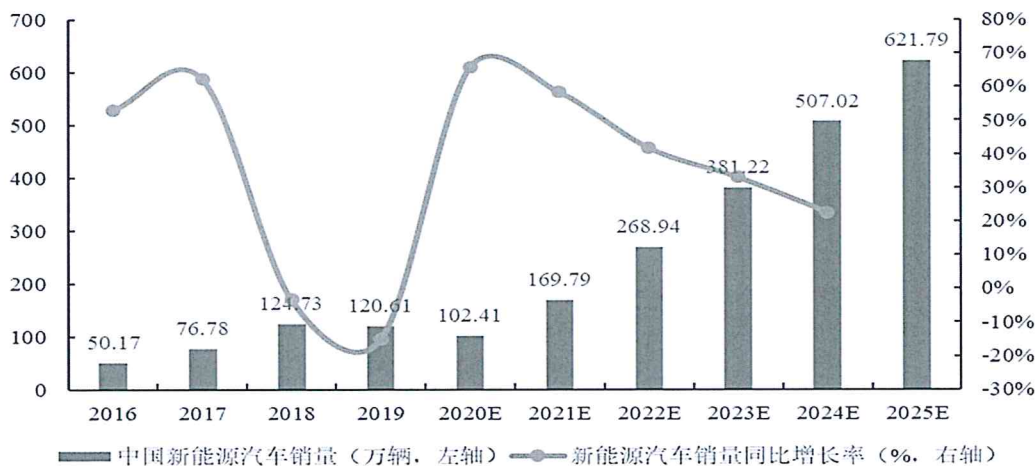
2018 年中国汽车市场出现 28 年来首次下滑，2019 年汽车产销量继续延续下滑势头，但自 2019 年下半年起，同比下滑幅度逐渐收窄。2020 年 4 月起，受延长新能源车购置补贴、放宽汽车限购、汽车下乡、汽车“以旧换新”补贴以及促进机动车报废更新等政策影响，汽车行业消费持续回暖，2020 年 4 月至 6 月，我国汽车产销量均实现同比正增长。公司主要客户上汽通用、上汽大众等 2021-2022 年均有扩产计划，叠加原有生产线升级改造的需求，未来汽车行业系统集成市场规模将进一步增长。因此，汽车行业逐渐回暖有利于进一步带动公司工业机器人集成装备、自动化输送智能装配生产线等业务规模增长，促进新增产能消化。

3、新能源汽车相关的自动化应用市场方兴未艾

随着碳排放政策的严格要求和鼓励电动车发展政策的出台，全球掀起汽车电动化浪潮。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从 2012 年的 11.60 万辆增长至 2019 年的 222.00 万辆，年均复合增长率

高达 52.45%。预计 2025 年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将达到 1,370 万辆，新能源汽车远期增长空间巨大。我国从 2012 年开始支持新能源汽车发展，新能源乘用车 2018 年全年的产量和销量已达 127 万辆和 125.6 万辆，同比增速 59.90%和 61.70%。

2016-2025 年中国新能源汽车销量（万辆）



数据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招银国际证券

相对于传统内燃机汽车，新能源汽车更加专注于电池、电机和电控系统，能量回馈系统和驱动电机疲劳测试系统是新能源车特有的典型组件，市场需求较大。目前对能量回馈系统和驱动电机疲劳测试系统相关自动化装备线的研究和开发基础较少，市场空白较大，未来该类自动化装备应用领域存在较大的发展空间。

上海德梅柯目前已成功切入新能源汽车领域，正在为一汽集团、中车集团、中克骆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等客户提供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装配生产线等产品，有助于新增产能有效消化。

4、公司客户资源、订单充足

由于下游客户对智能装备制造商的项目经验、研发水平等方面要求严格，行业进入门槛较高，因此能够与之签订生产线整包合同的均为供应商名录中能长期保持合作、具备丰富项目管理经验和大量成功案例的供应商。发行人凭借优异的产品质量，成功进入汽车行业各主要生产厂商供应商名录，与上汽集团、上海通用、上海大众、吉利、福特、宝马、特斯拉、北汽集团、长安汽车等知名整车及零部件生产商形成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在充足的订单储备下，2017 年和 2018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29.66 亿元、27.25 亿元，其中上海德梅柯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11.81 亿元、9.45 亿元。另外，公司也在积极研发新产品，拓展新客户，

探索与联影医疗、沈阳宝马、方正电机、博世汽车、伊顿车辆合作的可能性。

截至 2020 年 11 月 30 日，国内订单（不包含子公司西安龙德）合计金额为 9.94 亿元，其中上海德梅柯订单合计金额 8.04 亿元，预计需生产工时共计 699,919 小时，募投项目达产预计新增产能 577,433 小时，随着行业复苏以及公司经营困境的缓解，新增产能将得到有效消化，上海德梅柯的经营效益也将重回正轨。

5、公司技术储备丰富

公司经过多年的研发，已掌握具备复杂工艺开发、关键重大装备研制、机器人数字化控制技术集成等核心技术，能依据客户的需求进行技术设计。为了克服研发工作中存在的大量重复和各功能构件不能实现互换的问题，公司在研发过程中创新性采用了模块化设计的理念，将常用的设计开发成具有通用性接口的数据库，与各机器人单体控制程序衔接。模块化设计一方面可以控制产品的可靠性、精确度和性能，保证产品质量；另一方面可以实现个性化产品的规模化批量生产，降低设计成本、缩短交货期。

综上所述，随着汽车产业升级趋势的强化和汽车行业竞争的进一步加剧、汽车行业回暖和新能源汽车行业的发展，汽车领域智能制造装备行业市场空间较为广阔，公司已经储备大量核心技术，同时凭借充足的头部客户资源及在手订单，公司能有效消化新增产能。

四、说明短期内先称实施收缩战略后又拟进行大额项目投资的原因及合理性及谨慎性

短期内先称实施收缩战略主要系近年来因原控股股东颜华、罗慧相关诉讼牵连，导致银行贷款受限，融资渠道减少、融资成本上升。由于所处行业对资金要求较高，且公司项目实施周期长，回款速度慢，前期必须垫资完成设备采购、集成、安装、调试等一系列工作，融资成本上升导致公司业务开展受限，因此公司通过收缩经营规模、集中有限的资源和资金，聚焦核心业务及客户以求度过难关，并出售非核心业务的资产等方式回笼资金。2019 年，公司出售全资子公司湖北网联智能设备有限公司全部股权，并对于已无法满足生产需要的原材料、自制半成品采取低价变卖的方式回收部分资金，从而保存实力并聚焦上汽、通用、宝马等核心客户的订单。

从公司现状和未来规划角度，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是助力公司缓解经营困境，重回正常发展轨道的重要举措之一。其一，公司本次发行计划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与偿还债务，以缓解短期经营困境；其二，上海德梅柯技术水平和客户资源仍处于行业第一梯队，近年受到原实控人诉讼事项的影响，现金流较为紧张，影响了优势业务的稳定开展，但

公司仍与行业知名核心客户通用、宝马、上海大众等保持良好合作关系，受到严苛汽车主机厂的认可，随着诉讼事项影响逐步消除，公司自身运营造血能力将得以恢复与增强，公司业务规模预计会有所扩张；其三，基于上海德梅柯目前产能利用率较高的现状，以及下游汽车行业逐步复苏尤其是新能源车行业增长良好的趋势，公司从长远角度拟进行大额项目投资，从而更好执行在手订单并获取新增订单，增强研发水平，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从行业发展与竞争格局角度，汽车产业作为目前智能制造装备应用最为普遍的行业之一，在 2017 年前均保持着稳定的增长态势，虽 2018 年后全球及中国的汽车产销量略有下滑，但是行业的整体市场容量基数仍较为庞大，且随着国家鼓励汽车消费的政策、措施出台，汽车更新换代，新能源汽车逐渐普及，未来汽车行业及相关智能制造装备仍然具备较大的市场空间。在行业发展向好的情况下，竞争对手纷纷扩大投资，在生产线建设逐步加码，以提升行业竞争力。发行人已深耕智能制造装备行业多年，具备充足的研发项目储备和良好的技术领先优势，本次聚焦主营业务进行大额项目投资，有利于提升长期竞争力。

因此，发行人计划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债务以缓解短期经营困境，并基于目前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经营情况、行业竞争情况与公司优势，在长远发展规划的综合考量角度进行大额项目投资，具有合理性，谨慎性。

五、披露研发中心项目建设研发大楼、实验车间及配套设施，扩建车间项目新建生产车间、研发配套用房及地下车库的具体投资构成、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两项目购置设备的具体情况 & 费用明细、拟使用募集资金情况，说明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债务的比例是否符合《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的有关规定，募集资金是否包含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已投入资金

（一）披露研发中心项目建设研发大楼、实验车间及配套设施，扩建车间项目新建生产车间、研发配套用房及地下车库的具体投资构成、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两项目购置设备的具体情况 & 费用明细、拟使用募集资金情况

1、智能输送自动化装备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发行人已在募集说明书“第三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之“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析”之“（二）智能输送自动化装备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之“2、项目的投资概算”中补充披露：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
1	工程费用	5,346.00	5,346.00	是
2	设备购置费	2,567.00	2,567.00	是
3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3,638.00	1,887.00	是
4	预备费	449.00	-	-
5	铺底流动资金	2,000.00	-	-
合 计		14,000.00	9,800.00	是

具体投资构成如下：

(1) 工程费用

工程建设投资主要为综合性科技研发大楼、实验车间、成果展示大厅及公用设施工程的建筑工程费用、安装工程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 号	项目名称	合计
1	综合性科技研发大楼（含培训中心等）	3,409.00
2	实验车间（含检测中心）	1,177.00
3	成果展示大厅	480.00
4	公用设施工程	280.00
4.1	室外道路	38.00
4.2	室外管网	61.00
4.3	变配电	125.00
4.4	其他配套设施	57.00
合 计		5,346.00

(2) 设备购置费

设备购置费主要用于购置项目设备，主要设备清单如下：

序号	名称	数量（台）	总价（万元）
1	试验设备	2	556.00
2	总装自动线	1	430.00
3	工位器具	1	358.00
4	激光跟踪仪	2	266.00
5	激光切割机	1	258.00
6	三坐标测量系统	1	80.00
7	数控铣床	4	72.00
8	摇臂钻床	4	72.00
9	高速加工中心	1	70.00
10	抛丸机	1	70.00

(3)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主要包括工程设计费、工程建设监理费等，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费用（万元）	是否资本性支出
1	建设单位管理费	110.00	是
2	工程前期费用	53.00	是
3	工程勘察费	27.00	是
4	工程设计费	174.00	是
5	招投标代理费	29.00	是
6	工程造价控制费	30.00	是
7	环境影响咨询费	4.00	是
8	工程建设监理费	153.00	是
9	施工图审图费	10.00	是
10	竣工图编制费	14.00	是
11	联合试运转费	21.00	是
12	办公家具购置费	13.00	是
13	其他费用	3,000.00	是
13.1	研发费用	2,000.00	详见下表
13.2	软件费	1,000.00	是
合 计		3,638.00	-

其中研发费用明细如下：

序号	费用名目	项目名称	费用（万元）	是否资本性支出
1	研发人员工资等	研发工程师	72.00	否
2		机械设计工程师	63.00	否
3		电气设计工程师	84.00	否
4		调试工程师	120.00	否
5		制造工人	540.00	否
6	设备仪器	PLC	125.00	是
7		电脑	42.00	是
8		仿真机器人	135.00	是
9	试制费	AGV,工装等试制	819.00	否
合 计			2,000.00	-

(4) 预备费及铺底流动资金

项目预备费按照工程费用、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之和的5%估列，铺底流动资金估列为2,000万元。”

2、扩建汽车装备制造车间项目

发行人已在募集说明书“第三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之“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析”之“（三）扩建汽车装备制造车间项目”之“2、项目的投资概算”中补充披露：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
1	工程建设投资	26,900.00	26,900.00	是
2	设备购置费	14,780.00	14,780.00	是
3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529.00	2,520.00	是
4	预备费	1,471.00	-	-
5	铺底流动资金	3,000.00	-	-
合计		48,680.00	44,200.00	-

具体投资构成如下：

（1）工程建设投资

本项目根据拟定的产品方案、生产规模及生产发展的需要，新建生产车间、研发配套用房及地下车库，总建筑面积39,700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29,700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8,000平方米，工程建设投资主要为生产车间和地下车库的建筑工程费用、安装工程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面积（平方米）	建筑工程费用	安装工程费用	合计
1	生产车间	29,700.00	17,936.00	4,484.00	22,420.00
2	地下车库	8,000.00	3,584.00	896.00	4,480.00
合计		37,700.00	21,520.00	5,380.00	26,900.00

（2）设备购置费

设备购置费主要用于购置项目软、硬件设备，其中主要硬件设备清单如下：

序号	名称	数量（台）	总价（万元）
1	数控刨台卧式镗铣床	1	280.00
2	激光切割机	1	270.00
3	激光跟踪仪	1	133.00
4	三坐标测量系统	1	112.00
5	万能铣床	9	81.00

序号	名称	数量（台）	总价（万元）
6	数控铣床	3	54.00

其中主要软件设备清单如下：

序号	名称	数量（台）	总价（万元）
1	虚拟调试技术软件	5	1,650.00
2	PLM 管理软件	1	1,480.00
3	机器人离线程序软件	5	1,350.00
4	MES 生产制造执行系统	1	1,350.00
5	3D 设计软件	15	1,270.00
6	控制系统软件	6	1,260.00
7	上位机数据管理软件	3	1,065.00
8	ERP 软件	1	1,000.00
9	工厂物流仿真软件	3	930.00
10	机器人仿真软件	10	560.00
11	HMI 软件系统	15	480.00
12	上位机数据库系统	3	435.00
13	受力分析软件	5	400.00
14	上位机及软件	5	150.00

（3）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主要包括工程设计费、工程建设监理费等，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费用（万元）
1	建设单位管理费	135.00
2	工程前期费用	269.00
3	工程勘察费	135.00
4	工程设计费	735.00
5	招投标代理费	99.00
6	工程造价控制费	120.00
7	环境影响咨询费	10.00
8	工程建设监理费	602.00
9	施工图审图费	135.00
10	竣工图编制费	59.00
11	联合试运转费	222.00
12	办公家具购置费	8.00
13	建设单位管理费	135.00
14	工程前期费用	269.00

序号	项目名称	费用（万元）
	合 计	2,529.00

（4）预备费及铺底流动资金

项目预备费按照工程建设投资、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之和的5%估列，铺底流动资金估列为3,000万元。”

（二）说明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债务的比例是否符合《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的有关规定

本次发行拟使用 23,000.00 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债务，占募集资金总额的 29.87%，未超过 30%，因此符合《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的有关规定。

（三）募集资金是否包含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已投入资金

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为 2020 年 7 月 31 日和 2020 年 8 月 11 日，所有支出均发生在董事会决议日后，因此本次募集资金不包含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已投入的资金。

六、研发中心项目、扩建车间项目环评批复均为 2016 年获得，说明两项目是否需重新履行环评程序，环评取得后至今未开展项目建设的原因，相关研发、扩产的市场环境、技术环境是否已发生变化，项目实施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一）研发中心项目、扩建车间项目环评批复均为 2016 年获得，说明两项目是否需重新履行环评程序

扩建汽车装备制造车间项目于 2016 年取得上海市嘉定区环境保护局下发的《关于扩建汽车装备制造车间项目再次调整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沪 114 环保许管[2016]837 号）。鉴于该项目建设内容未发生变化，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尚未超过五年，不存在超期失效情形，无需重新履行环评程序。

智能输送自动化装备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于 2016 年取得十堰市环境保护局下发的《关于湖北华昌达智能输送自动化装备研发中心建设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十环函[2016]173 号）。研发中心项目于 2020 年重新取得十堰市茅箭区发展和改革局下发的《湖北省固定资产投资项备案证》（登记备案项目代码：2020-420302-34-03-007130），且募投项目建设内容未发生重大变化，发行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相关规定，于 2020 年 7 月 24 日向十堰市环境保护局提出关于“（十堰）智能输送自动化装备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环评及其批复继续有效的请示，并于 2020 年 7 月 27 日取得十堰市生态环境保护局茅箭分局出具“情

况属实，该项目在 2021 年 5 月 21 日之前开工建设，若超过此日期建设需要重新报批”的回复。

如上所述，本次募投研发中心项目、扩建车间项目无需重新履行环评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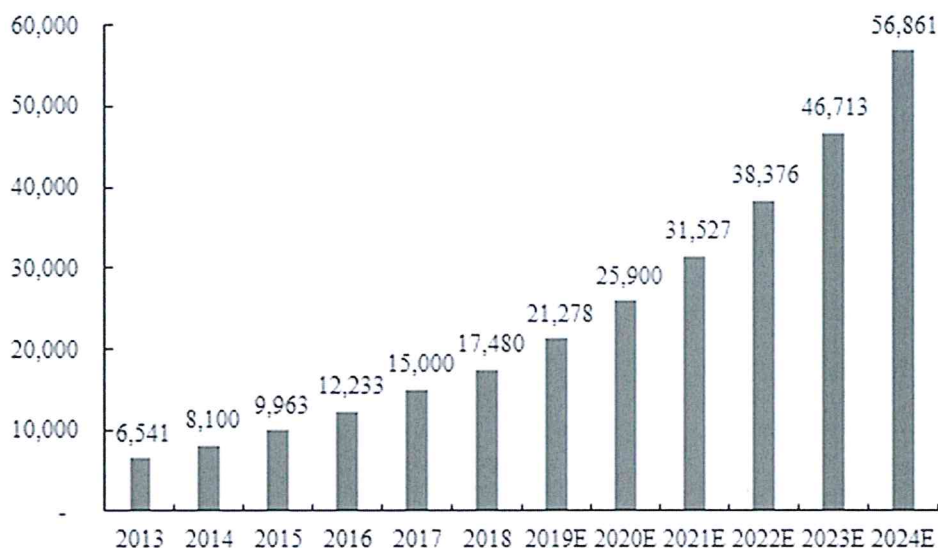
（二）环评取得后至今未开展项目建设的原因

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14 日收到非公开发行股票核准批复后，因市场环境等因素发生变化，公司未能在中国证监会出具核准批文有效期内完成发行，导致相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及时开展建设。上述募投项目至今未开展项目建设的原因主要系公司资金较为紧张，缺乏以自有资金进行项目建设的条件。公司主要产品为定制化非标准产品，生产周期较长，公司在原材料采购与生产中需垫付较大规模营运资金，若公司同时承接多个项目将会产生一定的资金压力；另外，公司原实际控制人颜华、罗慧债务诉讼牵涉公司被动偿付相关债务，进一步加大公司经营资金压力。截至本回复报告签署日，公司自有资金无法满足项目建设需求，拟通过此次发行募集资金开展项目建设。

（三）相关研发、扩产的市场环境、技术环境是否已发生变化，项目实施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深度融合所引发的产业变革背景下，各国都在加大科技创新力度。智能装备、智能工厂等智能制造正在引领制造方式变革，我国制造业转型升级、创新发展迎来重大机遇。随着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科学技术的快速发展，全球制造业呈现出信息化、智能化发展趋势。同行业中规模较大的竞争对手持续以技术积累与资金投入升级生产线的自动化、智能化程度，加强新产品研发力度。根据前瞻产业研究院的数据预测，到 2024 年，我国智能制造装备行业产值将超过 55,000 亿元。

中国智能制造装备行业产值（亿元）



数据来源：前瞻产业研究院

我国汽车行业现已进入稳步发展阶段，新能源汽车、国产替代化浪潮下，由于汽车车身内部的结构有较大调整，要求整车厂商重新投入建设新车型生产线，柔性化、高精度车身焊装生产线的建设需求将得到释放。根据中国机器人网的研究报告，2019 年我国白车身智能化焊装市场规模超过 1000 亿元。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中，以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方式募集资金用于同类研发、扩产项目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可比公司	相关公告	募集资金建设项目	项目总投资额
哈工智能	2020 年 3 月 3 日，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	工业机器人智能装备制造及人工智能技术研发与产业化项目	65,250.00
东杰智能	2020 年 9 月 30 日，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	数字化车间建设项目	40,574.00
		深圳东杰智能技术研究院项目	9,803.79
瑞松科技	2019 年 12 月 12 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注册稿）	工业机器人及智能装备生产基地项目	16,917.90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4,756.96
埃夫特	2020 年 6 月 10 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注册稿）	下一代智能高性能工业机器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43,692.50
江苏北人	2019 年 10 月 23 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注册稿）	智能化生产线项目	22,492.19
		研发中心项目	6,710.69

如上所述，结合行业整体及可比公司的发展战略来看，自 2016 年至今，实施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扩建车间项目所基于的市场环境、技术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项目实施不存在重大

不确定性。

七、量化说明本次募投项目建设新增折旧摊销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实施后是否有助于改善公司经营业绩

智能输送自动化装备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预计运营期内平均每年新增折旧摊销共 723 万元。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不直接生产产品，短期内不会产生直接经济效益，其效益将从公司研发的产品中间接体现。从长期来看，通过本募投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增强公司研发创新能力，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为未来业务发展打下良好基础。

扩建汽车装备制造车间项目建成后，预计运营期内每年新增折旧费用为 1,915 万元。扩建车间项目达产后，预计新增营业收入 66,000 万元，扣除包括新增折旧摊销在内的各项成本费用及所得税后预计年均可实现净利润约 7,298.14 万元。

达产年，本次募投项目达产年合计新增折旧摊销费用占新增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4.00%，达产年新增折旧摊销费用占 2019 年度折旧摊销费用的比例约为 16.31%，达产年新增折旧摊销占报告期各期营业收入、营业利润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营业收入	104,788.07	158,329.57	272,547.62	296,602.68
新增折旧摊销占营业收入比例	2.52%	1.67%	0.97%	0.89%
营业利润	-7,183.06	-98,335.85	6,126.71	11,105.43
新增折旧摊销占营业利润比例（取绝对值）	36.73%	2.68%	43.06%	23.75%

若募投项目顺利开展，新增折旧与摊销对发行人业绩的影响较小，具体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T+3	T+4	T+5
1	新增折旧摊销费用（①）	2,638.00	2,638.00	2,638.00
2	新增营业收入（②）	21,780.00	44,220.00	66,000.00
3	占比（①/②）	12.11%	5.97%	4.00%
4	新增净利润	833.50	3,838.89	6,755.89

注：上述预测情况不构成对本项目的收入及盈利承诺；上表中新增净利润系考虑“智能输送自动化装备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折旧摊销后的净利润值

T 代表募集资金到账时点，T+1 和 T+2 为项目建设期第一年和第二年，T+3 开始进入项目运营期

若募投项目收入不达预期，假设运营期新增营业收入分别为预计营业收入的 25%、50%、

75%，新增折旧摊销对发行人净利润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T+3	T+4	T+5
1	新增折旧摊销费用 (①)	2,638.00	2,638.00	2,638.00
新增营业收入为预计营业收入的 25%					
2	新增营业收入 (②)	5,445.00	11,055.00	16,500.00
3	占比 (①/②)	48.45%	23.86%	15.99%
4	新增净利润	-1,354.25	-602.90	126.35
新增营业收入为预计营业收入的 50%					
6	新增营业收入 (③)	10,890.00	22,110.00	33,000.00
	占比 (①/③)	24.22%	11.93%	7.99%
8	新增净利润	-625.00	877.70	2,336.20
新增营业收入为预计营业收入的 75%					
10	新增营业收入 (④)	16,335.00	33,165.00	49,500.00
11	占比 (①/④)	16.15%	7.95%	5.33%
12	新增净利润	104.25	2,358.29	4,546.04

注：上述预测情况不构成对本项目的收入及盈利承诺；上表中新增净利润系考虑“智能输送自动化装备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折旧摊销后的净利润值

T 代表募集资金到账时点，T+1 和 T+2 为项目建设期第一年和第二年，T+3 开始进入项目运营期

由上表可知，若募投项目收入严重不及预期，将会影响公司利润，存在公司因折旧摊销费用增加而导致未来经营业绩下降的风险。

发行人已在募集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十一、风险因素提示”之“（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风险”之“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折旧摊销影响公司业绩的风险”及“第六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因素”之“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风险”之“（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折旧摊销影响公司业绩的风险”进行补充披露：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建成后，预计每年新增折旧摊销费用为 2,638 万元。若本次募投项目按预期实现效益，公司募投项目新增收入及利润总额足以抵消募投项目新增的折旧摊销费用，但一方面，募投项目的建设 and 达产需要一段时间，短期内，新增折旧摊销费用可能会对公司效益带来不利影响，另一方面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实现存在不确定性，若募投项目达产后公司不能大幅增加营业收入或提高毛利水平，募投项目效益不达预期，新增折旧和摊销

费用将会影响公司利润，因此存在公司因折旧摊销费用增加而导致未来经营业绩下降的风险。

八、说明扩建车间项目效益预测的测算过程以及所使用的测算参数，并结合市场容量和主要竞争对手情况、同行业可比公司相关项目数据、公司报告期相关产品毛利率、产销率、销售收入等情况，说明效益测算的谨慎性、合理性，未来效益实现是否存在较大不确定性，保障募投项目实施的效益及效果的主要措施

(一) 说明扩建车间项目效益预测的测算过程以及所使用的测算参数

(1) 项目整体效益测算说明

本项目建设期2年,生产运营期10年项目。项目建成后,投产第一年达到目标产能的33%,第二年达到目标产能的67%,第三年达产后每年新增营业收入66,000.00万元,年税后净利润约7,298.14万元,项目整体内部收益率(税后)为10.06%,投资回收期(税后)为9.14年,具体预计收益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营业收入	66,000.00
税金及附加	354.14
总成本费用	55,915.00
利润总额	9,730.86
所得税	2,432.71
净利润	7,298.14

(2) 效益测算依据及测算过程

1) 项目的营业收入预测

本项目将建成年产智能化、信息化生产线8条,生产线对应产品为非标准品,需根据不同客户需求进行定制化生产,募投项目产品定价主要系在综合考虑近年来汽车生产线的总体出货量水平、公司针对主要客户的销售规划的基础上依据市场供求状况及未来行业竞争情况等因素综合确定,并确保一定的利润水平。

2) 项目成本费用分析

本项目达产年总成本费用具体测算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1) 营业成本:	51,295.00

项 目	金 额
外购材料费	48,000.00
外购燃料及动力	640.00
工资及福利费	600.00
修理费	140.00
折旧费	1,915.00
2) 销售费用	1,320.00
3) 管理费用	3,300.00
4) 总成本费用	55,915.00

原材料成本主要根据完全达产年生产预测的产品产量，按产品生产工艺所需消耗的各类原材料用量乘以按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的单价测算得出。燃料及动力费用主要根据完全达产年生产预测的产品产量，按产品生产工艺所需消耗的水、电力及天然气等能源用量乘以按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的单价测算得出。工资及福利费考虑定员人数为 75 人，工资水平和福利待遇 80,000 元/年·人。折旧年限建筑物为 50 年，设备为 10 年，残值率为 5%。修理费方面，根据目前国内设备实际运营情况，每 15 年大修理一次，大修费用按折旧费的 10% 计算。管理费用按照销售收入的 5% 匡计。销售费用按照销售收入的 2% 匡计。

3) 毛利率分析

项目达产年毛利率水平如下表所示：

项 目	金 额
营业收入（万元）	66,000.00
营业成本（万元）	51,295.00
毛利率	22.28%

报告期内，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水平如下表所示：

公司简称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哈工智能	13.56%	20.94%	32.19%	23.42%
三丰智能	22.44%	27.55%	25.68%	25.49%
东杰智能	26.28%	31.64%	26.36%	25.18%
天永智能	20.34%	21.46%	27.77%	28.83%
克来机电	32.96%	29.54%	28.01%	35.70%
瑞松科技	15.77%	22.19%	21.72%	21.85%
埃夫特	12.02%	17.03%	12.80%	11.29%
江苏北人	13.61%	23.96%	24.87%	25.58%
可比公司均值	19.62%	24.29%	24.93%	24.67%

本项目达产年毛利率预计为 22.28%，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 2019 年度整体平均水平，与公司目前的实际生产经营情况较为相符。

(二) 结合市场容量和主要竞争对手情况、同行业可比公司相关项目数据、公司报告期相关产品毛利率、产销率、销售收入等情况，说明效益测算的谨慎性、合理性

自 2013 年起，中国已经成为全球最大的工业机器人市场，占全球市场份额三分之一。根据国际机器人联合会(IFR)统计，中国的工业机器人安装量从 2008 年的 0.79 万台增长至 2018 年的 15.40 万台，年复合增长率为 34.58%。

2008-2018 年中国工业机器人安装量（万台）



数据来源：国际机器人联合会（IFR）

根据《中国机器人产业分析报告（2018）》分析，我国工业机器人集成市场规模 2017 年为 745 亿元，2020 年预计达到 1,042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为 11.83%。

目前正值我国汽车行业快速发展的时期，合资及内资汽车整车厂商均大力推进车型改款升级；同时，在节能环保发展趋势下，新能源汽车成为国家鼓励和支持的汽车发展类型，未来该类自动化装备应用领域存在较大发展空间。

公司主要竞争对手如哈工智能、克来机电等企业基于行业发展情况及自身优势开展智能制造生产线建设项目。同行业公司中于近期开展同类募投项目的基本情况和毛利率水平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可比公司	投资项目	毛利率
1	哈工智能	汽车车身智能连接制造系统产能建设项目	21.26%
2	克来机电	智能制造生产线扩建项目	33.09%
可比项目均值			27.17%

注：哈工智能募投项目达产后各年毛利率有微小差异，上表毛利率为达产年毛利率均值。

公司拟开展的募投项目毛利率与克来机电相比较低，相比哈工智能募投项目较高，主要系哈工智能募投新增产能中除整车焊装生产线外还包括部分夹具和技改，夹具和技改毛利率相较生产线毛利率低，使得项目总体毛利率水平下降。公司本次募投项目毛利率水平低于可比项目毛利率均值，发行人对本次募投项目毛利率进行了谨慎合理的预计。

公司工业机器人成套装备及工业机器人生产线均为定制化产品，根据客户提供产品设计、采购、装配及调试。报告期内，公司相关产品的产销率均为 100%。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及 2020 年 1-9 月，公司汽车行业业务收入分别为 245,019.31 万元、203,268.06 万元、94,046.55 万元及 72,065.06 万元；汽车行业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7.59%、19.36%、6.86%及 12.85%。2019 年以来，公司经营业绩有所下滑，主要系汽车行业增速放缓叠加公司原实际控制人债务诉讼牵连影响，导致毛利率下降幅度较大。公司已积极梳理架构，采取收缩业务规模战略以保障公司持续发展，待公司经营困境缓解后，将力求恢复毛利率水平，逐步缩小与同行业可比公司间的差异。2020 年 1-9 月，公司汽车行业业务收入毛利率较 2019 年度已有所提升。本次募投项目效益测算综合考虑近年来汽车生产线的总体出货量水平、公司针对主要客户的销售规划的基础上依据未来市场、行业竞争情况等因素综合确定。

综上，公司本次募投项目效益测算是基于上市公司未来经营困境逐步缓解的前提，对项目效益进行谨慎、合理测算。

（三）未来效益实现是否存在较大不确定性，保障募投项目实施的效益及效果的主要措施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效果存在不确定性，发行人已在募集说明书中对该风险进行了相应的风险提示。为保障募投项目实施效果，公司已积极采取各项措施应对行业整体的波动，包括但不限于提高技术服务能力、保证核心客户项目订单等方式，其中包括美国福特、通用、克莱斯勒、北京奔驰、宝马等核心客户订单，充足的在手待执行订单为项目的实施提供消化保障。

此外，为消除公司流动性风险，公司正在推进武汉国创诉讼等和解，解除失信被执行人情况，恢复公司融资条件。公司积极与贷款银行协商，同时寻求湖北省政府、十堰市政府及相关金融管理部门的支持与协调，向公司合作的其他贷款金融机构协商争取保持现有贷款，不抽贷、压贷、不要求公司提供新增的增信要求，保持公司正常运营。公司也将通过本次募集资金偿还部分债务，缓解经营困境，为智能输送自动化装备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创造更为有利的条件。公司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管理和使用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并建立募集资金监管制度，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调配内部各项资源、加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高公司在智能装备领域的核心竞争力，增强盈利水平。

在公司努力消除业务下降、盈利萎缩的因素后，上述效益未来在上市公司经营困境逐步缓解后将逐步释放。

九、中介机构的核查程序和核查意见

会计师执行了如下核查程序：

- 1、查阅发行人募投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访谈相关研发技术人员，了解研发中心拟开展研发项目具体内容、公司现有核心技术应用情况，现有研发人员、研发设备、研发场地利用情况；
- 2、查阅相关行业研究报告、公开市场信息及同行业可比公司信息，查阅公司在手订单信息，核查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相关产能有效消化情况；
- 3、查阅发行人募投项目测算工作底稿，核查了本次拟募集资金的投资计划以及投资明细构成；
- 4、获取并查看募投项目的工程进度安排，核查拟建设项目在董事会决议日前的资金投入情况；
- 5、查阅本次募投项目相关备案、环评文件，了解环评取得后未开展项目建设的原因；
- 6、查阅了发行人募投项目效益测算底稿，对比公司历史经营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同类项目情况，核查本次募投项目效益测算的依据、测算过程的合理性和谨慎性；
- 7、访谈发行人管理层，了解募投项目的市场需求、保障本次募投项目实施的具体措施，了解效益实现的可行性。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

1、公司已披露研发中心项目拟研发的主要内容；

2、公司现有技术储备、研发工作成果利用良好，现有研发人员、研发设备、研发场地使用情况正常，虽然目前公司经营利润大幅下滑，从长期来看公司仍需加大研发投入已增强核心竞争力，新建研发中心具有合理性、必要性；

3、本次募投项目围绕发行人现有主营业务展开、符合行业发展趋势，发行人已在相关领域积累在手订单，并具备本次募投项目实施的技术、客户及市场储备，能够消化新增产能；

4、短期内先称实施收缩战略是发行人为应对经营困境的选择，本次发行拟进行大额项目投资是发行人从长期角度提升经营规模与盈利能力的举措，具有合理性及谨慎性；

5、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债务的比例符合《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的有关规定，募集资金不包含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已投入资金；

6、研发中心项目、扩建车间项目无需重新履行环评程序，环评取得后至今未开展项目建设原因系缺乏资金所致，相关研发、扩产的市场环境、技术环境未发生变化，项目实施不存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的重大不确定性；

7、若募投项目顺利开展，本次募投项目建设新增收入及利润能够抵消新增折旧摊销费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实施后有助于改善公司经营业绩；若募投项目收入不达预期，新增折旧和摊销费用将会影响公司利润，存在公司因折旧摊销费用增加而导致未来经营业绩下降的风险，发行人已就相关事项进行风险提示；

8、募投项目效益测算在公司经营困境逐步缓解的情况下进行，具备谨慎性、合理性；

9、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效果存在不确定性，关于募投项目相关不确定性，发行人已进行充分的风险提示。

问题 4

发行人持有上海咸兴智能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5.45%出资份额。发行人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 3,412.66 万元，系应收 Huachangda Canada Holdings, Inc.（简称“华昌达加拿大”）款项。其他权益工具账面价值 12,000 万元。

请发行人补充说明最近一期借与他人款项金额、原因、目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投资目的，所投资企业的主营业务情况、是否与发行人具有协同效应等，说明上述借与他人款项、

投资是否属于财务性投资，说明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具体情况，说明最近一期末是否存在持有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情形。

请保荐人和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请发行人补充说明最近一期借与他人款项金额、原因、目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投资目的，所投资企业的主营业务情况、是否与发行人具有协同效应等，说明上述借与他人款项、投资是否属于财务性投资，说明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具体情况，说明最近一期末是否存在持有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情形。

（一）最近一期借与他人款项金额、原因、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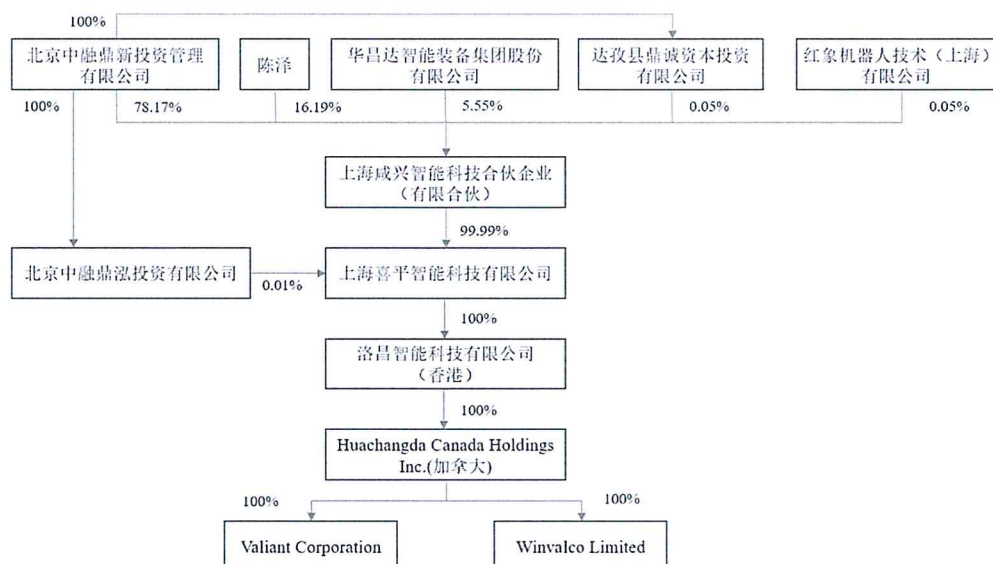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存在对外资金拆借的情况，借款人为 Huachangda Canada Holdings, Inc.（以下简称“华昌达加拿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20 年 9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华昌达加拿大	33,087,572.39	661,751.45	32,425,820.94

公司于 2018 年 5 月借与华昌达加拿大款项的主要原因和目的如下：

华昌达加拿大是全球领先的机器人集成自动化设备供应商和航空自动化装备供应商公司，主要为白车身和动力总成应用提供系统和工装解决方案，其下属运营实体为 Valiant Machine & Tool Inc. 和 TMS Turnkey Manufacturing Solutions GmbH（以下合称“Valiant TMS”），华昌达加拿大持有 Valiant TMS 全部股权。截至本回复出具日，华昌达加拿大的股权结构如下：



2017-2018年，Valiant TMS 新签订单增长较快，需补充流动资金以支持业务发展，由于Valiant TMS 于2017年被上海咸兴智能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咸兴智能”）收购全部股权，办理境外银行（金融机构）授信时因股东变更事项需重新评估，无法快速获得新增贷款。因此，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通过美国下属公司Huachangda Cross America Inc. 提供400万欧元借款的财务资助，期限5年，利率按同期LIBOR+按实际贷款期限增加的浮动利差制定。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陈泽为该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投资目的，所投资企业的主营业务情况、是否与发行人具有协同效应

公司的其他权益工具为持有咸兴智能的股权，截至2020年9月30日，其他权益工具账面价值12,000万元。

咸兴智能为并购基金，主要投资工业4.0智能装备相关产业。目前咸兴智能的主要资产为Valiant Corporation及Winvalco Limited，其机器人集成自动化业务板块主要为客户的部分或完全自动化白车身生产线提供全面可定制解决方案；动力总成业务板块负责设计并制造供工业机器人自动化清洗机、智能组装系统、智能物料搬运系统和机器人泄漏检测系统用的整套承包系统。Valiant Corporation及Winvalco Limited的主要客户群体包括奔驰、通用、克莱斯勒、波音、空客等一级汽车供应商、航空航天产品制造商。咸兴智能在整车智能生产线技术上与发行人具有较大互补性，并具有优质的境外客户资源，与发行人能够形成协

同效应。

发行人曾于 2017 年筹划收购上海喜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喜平智能”）100% 股权，以取得喜平智能间接控制的 Valiant Corporation 100% 股权和 Winvalco Limited 100% 股权，也曾于 2019 年筹划收购咸兴智能不低于 85% 的合伙企业份额以取得咸兴智能的主要资产 Valiant Corporation 及 Winvalco Limited，最终因海外资产审计工作耗时较长、发行人受诉讼负面舆论等影响融资情况不佳而终止收购。

综上所述，咸兴智能的主要资产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协同效应较高，且投资咸兴只能是发行人围绕产业链以收购或整合为目的的并购投资，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三）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具体情况，最近一期末是否存在持有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情形

1、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认定依据

根据《再融资业务若干问题解答》（2020 年 6 月修订）问题 15 的相关规定，“（1）财务性投资的类型包括不限于：类金融；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拆借资金；委托贷款；以超过集团持股比例向集团财务公司出资或增资；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等。（2）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以收购或整合为目的的并购投资，以拓展客户、渠道为目的的委托贷款，如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不界定为财务性投资”。

根据《再融资业务若干问题解答》（2020 年 6 月修订）问题 28 的相关规定，“除人民银行、银保监会、证监会批准从事金融业务的持牌机构为金融机构外，其他从事金融活动的机构均为类金融机构。类金融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和小贷业务等”。

2、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具体情况

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为 2020 年 7 月 31 日和 2020 年 8 月 11 日，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具体情况如下：

（1）交易性金融资产

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回复出具日，公司不存在持有或拟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情况。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回复出具日，公司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为持有

咸兴智能的股权，根据前述分析，咸兴智能系公司基于主营业务的产业投资，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除此之外，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回复出具日，公司不存在持有或拟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3）借与他人款项

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回复出具日，公司借与他人款项系向华昌达加拿大提供财务资助，用于支持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相关的白车身业务及动力总成业务的发展，符合发行人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因此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除此之外，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回复出具日，公司不存在借与他人款项或拟借与他人款项的情况。

（4）委托理财

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回复出具日，公司不存在购买或拟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5）其他财务性投资

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回复出具日，公司不存在其他投入或拟投入财务性投资的情况。

（6）类金融业务

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回复出具日，公司不存在类金融业务或拟实施类金融业务的情况。

综上所述，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回复出具日，公司不存在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且公司承诺本次发行前不进行财务性投资或从事类金融业务。

3、最近一期末是否存在持有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情形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为 12,000.00 万元，长期应收款余额为 3,308.76 万元，根据前述分析，均不属于财务性投资。因此最近一期末公司不存在持有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情形。

二、中介机构的核查程序和核查意见

会计师执行了如下核查程序：

1、就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性投资、类金融业务访谈公司管理层及财务人员；

2、查阅公司的财务报告，获取相关会计科目明细表、部分原始凭证和记账凭证，结合银行对账单，核查公司是否存在新增财务性投资、类金融业务及投资产业并购基金等情况；

3、查阅公司公告以及工商信息、公司股东大会会议纪要及董事会会议纪要等文件，核查公司是否存在实施财务性投资、类金融业务及投资产业并购基金等情况；

4、取得发行人关于本次发行前不投入财务性投资或从事类金融业务的相关承诺函。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

1、结合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相关公司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联度及协同效应，发行人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和借与他人款项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2、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本回复出具日，发行人无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投资）情况，不存在最近一期末持有金额较大、期限较长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借予他人款项等财务性投资的情形。

（此页无正文，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之签章页。）

